平鎮區公所115年度施政計畫

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，編訂115年度施政計畫，其計畫重點如下：

一、一般行政：

（一）加強廳舍、公務車輛等管理與修繕維護，保障民眾洽公安全、提升同仁服務效率。

（二）強化研考工作，各項工作計畫、市政信箱及電話品質之辦理內容追蹤列管；加強志工訓練、提升為民服務品質、精進各項為民服務措施。

（三）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所各項財物、勞務、工程採購案件，提升採購效能及品質。

（四）強化資通安全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(ISMS)執行。

二、民政業務：

（一）持續推動各項E化措施(如市民活動中心管理、里基層工作經費管理系統等)，節省紙張、人力等成本，並提升行政效能。

（二）藉由公有建物供需調配機制活化空間，增設市民活動中心；持續推動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及E化門禁，提供市民優質集會休憩空間。

（三）定期召開基層建設座談會，廣納民意，蒐集地方建設需求與意見，精進各里基礎設施規劃與執行，提升居民生活品質。

（四）舉辦里鄰長教育訓練，增進里鄰長工作知能，提高為民服務效能；辦理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，表達對鄰長之感謝，並激勵其為民服務熱忱。

（五）辦理運動社團補助作業，擴充社區體育活動內涵，並協助轄區各級學校籌組代表隊參與市級體育賽事，培育潛力運動人才。

（六）提供免費法律諮詢，解答市民法律疑惑；定期舉辦調解研習，強化調解委員專業，提升調解品質，達到疏減訟源目的。

（七）辦理民防團隊年度常年訓練，強化基層防災應變能力，提升協勤效能。

（八）定期辦理災害防救應變管理資訊系統（EMIC2.0）教育訓練，強化緊急災情回報流程與資訊通傳能力。

（九）持續辦理強迫入學委員會議，落實對輟學學生之預防、追蹤及復學輔導機制，以保障受教權益。

（十）滿足國軍各軍種兵科需求員額，辦理役男軍種兵科抽籤、徵集及輸送等作業，並於入營前辦理入營座談會，使其瞭解服兵役之權益及服役應注意事項。

（十一）以「環保葬鼓勵金」鼓勵市民採行環保葬法，共同實踐綠色殯葬理念。

三、社會業務：

（一）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資格審查與補助申請，推動兒少發展帳戶，結合年節關懷及歲末送暖活動，強化弱勢家庭扶助。

（二）辦理育有未滿 2 歲、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小前就學補助，減輕家庭育兒負擔，並持續發放好孕卡。

（三）辦理弱勢兒少生活補助、緊急生活扶助及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等業務。

（四）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補助及福利業務。

（五）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、關懷獨居長者、發放三節及重陽敬老金，落實尊老政策。

（六）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資格認定及宣導訪視業務。

（七）辦理急難紓困、急難救助、天然災害救助及防災避難收容所等業務，推動防災宣導與演練，健全應變及安置機制。

（八）辦理全民健保第五、六類加退保及相關業務。

（九）辦理模範母親、模範父親、重陽敬老楷模及金鑽婚、白金婚佳偶等表揚活動，弘揚家庭倫理與尊老敬老精神。

（十）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推展成長學習、民俗文化、福利社區化及特色活動，辦理幹部研習與業務輔導，促進社區健全發展。

（十一）維護市民活動中心建物及設施，促進多元使用並提升社區生活品質。

（十二）維護社福館設施，辦理婦幼及敬老活動，營造友善的婦幼與長者空間。

（十三）推動性別平等相關計畫與宣導，落實性別主流化，促進多元共融社會發展。

（十四）配合市府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及勞工就業服務宣導業務。

四、農經業務：

（一）辦理公園及水圳步道管理與維護，提供安全之休閒生活設施。

（二）公園環境及設施改善工程：

1. 廣達公園整體環境改善工程。
2. 宋屋天津長沙公園環境設施改善工程。

（三）農業環境與土地管理：

1. 辦理農地農用證明、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及查編與農經不可分離土地調查、確保農民權益及良田使用。
2. 促進農地利用綜合規劃，辦理稻田轉作休耕，協助調節農地使用並穩定糧產供需。
3. 辦理環境綠美化，苗木發放及造林，執行山坡地保育教育宣導、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查報制止等相關業務。

4.調處租佃爭議案件，辦理災歉勘查及地租租額減免審核。

（四）農業輔導與推廣(農特產品及農業機械)：

1、推廣農業機械使用，辦理農機調查、管理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措施等。

2、推廣在地農特產品，提升農民收益與地方農業經濟。

（五）農業天然災害與病蟲害防治：

1.辦理農情調查與天然災害勘查，瞭解農業生產情形。

2.辦理農作物重金屬及公害污染監測與損害查估。

3.執行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，並提供及宣導民眾領取藥劑自主防治。

4.策辦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，獎助辦理農作防治及農藥使用。

（六）工商管理：

1.辦理公私有市場營運輔導及管理，公有市場建物修繕，配合取締違規攤販。

2.加強工商調查，營利事業及工廠登記、校正、檢查、商品標示查報，配合違規工廠取締。

（七）辦理一般地政業務，如有無三七五租約查註，違反編定使用查報。

五、工務業務：

（一）分年分段向內政部爭取「平鎮區環南路周邊人本環境多目標改善工程」補助，並配合上級機關期程辦理。

（二）因應地方需求，與市府分工辦理新闢道路及瓶頸道路打通工程、基本評估資料及意向調查等事宜。

（三）辦理轄管未達 15 米市區道路及附屬設施（如人行道、排水溝等）維護工作。

（四）巡檢及維護轄管橋樑及橋樑光雕機電設施。

（五）辦理轄管道路反光鏡、標誌標線等交通安全設施維護作業。

（六）持續進行天空纜線、道路側溝纜線暨道路地上設施物清整工作。

（七）因應颱風及強降雨等極端氣候，落實轄管雨水下水道及區域排水等相關水利工程巡檢及維護工作。

（八）依據中央及市府規定，辦理無自用農舍證明、違章建築查報、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、公寓大廈報備、土地違規使用查報、受理民眾臨時使用道路申請、道路養護證明等業務，以保障人民權益。

（九）辦理轄管公有路外停車場及免費公車路線契約管理。

（十）為保障用路人通行安全，持續辦理路樹修剪及除草，及緊急處理路樹傾倒等事宜。

（十一）配合內政部國土署及市府，辦理租金補貼及住宅補貼受理申請相關業務，以及協

助社會住宅申租宣導事宜。

六、人文業務：

（一）整合公私部門資源，推動「公民培力中心」發展，促進公民參與運動，推動行政機構向社造化方向轉型，實現區域型培力中心的功能，凝聚地方力量，活化社區發展。

（二）促進地方公益及藝文團體合作，舉辦多元藝術展演活動，發掘本區主題特色，並提供表演藝術及藝文活動的補助，推動地方藝文發展，提升文化氛圍，培育優秀藝文人才。

（三）推廣客家文化傳承與創新，促進客庄文化觀光產業發展，規劃客家義民祭、客庄節慶以及客庄環境創生等相關活動。

（四）提升原住民族生活福祉與照顧，協助弱勢族群申請生活及急難救助，並舉辦區內豐年祭活動及推廣原住民族語言、文化、技藝傳承等計畫。

（五）提供原住民族集會所的租借服務及設備維護支持，確保設施功能完善。

（六）輔導宗教及祭祀公業組織，推動公益活動的舉辦，強化宗教在淨化人心及教化社會方面的作用，同時促進民間信仰與公共事務的交流合作。

（七）提供新住民生活輔導服務，並配合推行人口政策宣導及青年事務相關業務，以促進社會融合與人口政策落實。

（八）配合推動各項觀光行銷活動，支持本區社區特色產業發展，提升地方經濟與文化價值。

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115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

計畫名稱	實施內容	經費(千元)	備註
一、桃園市平鎮區龍慈軍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(含龍恩市民活動中心)	龍恩市民活動中心為地上 1 層建物，包含多功能室(禮堂)、研習室、里辦公室及相關附屬空間，共計樓地板面積 496 平方公尺(約 150 坪)，提供里民優質活動交流場所。114 年 6 月 19 日開工，預計 115 年底竣工。	33,716	(114-116 年，分 3 年執行)
二、辦理平鎮藝術季、義民節慶等相關活動經費	辦理平鎮藝術季系列活動及推廣本市客家義民節慶相關活動。	3,500	